檔　　號:
保存年限:

法益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
承辦人：蔡弘偉
電話：(02)29603456 分機7036
傳真：(02)29692036
電子信箱：at8802@ntpc.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新北城企字第11408097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1次招標公告（0809747_招標公告.pdf）

主旨：本局辦理「新北市新莊區塭仔圳青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號：1140523-1）第1次招標，詳如附件，敬請通知所屬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4/28 11:59:25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4/04/24　　列印時間：114/04/23 14:20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82.11.1
	機關名稱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單位名稱	勞務採購科/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
	機關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聯絡人	張先生/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胡先生(29603456分機7040)
	聯絡電話	(02)29603456#7672
	傳真號碼	(02)29530960
	電子郵件信箱	AQ8601@ntp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40523-1
	標案名稱	新北市新莊區塭仔圳青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363,610,959元 參億陸仟參佰陸拾壹萬零玖佰伍拾玖元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有 傳輸已簽准之內容檔案名稱 ： 巨額效益分析.pdf
	辦理方式	代辦 ，洽辦機關：3.82.28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商業財物或服務係指在商業市場上一般售出或提供販售，且通常由非政府之買方、非為政府目的採購之財物與服務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38,151,319元 貳億參仟捌佰壹拾伍萬壹仟參佰壹拾玖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一）本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後續擴充範圍包含：塭仔圳二期基地興建社會住宅之地質（基）鑽探及試驗分析、專案管理、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且該擴充金額為新臺幣1億2,545萬9,640元（單獨以二期基地工程總預算計算）。 （二）本採購案所有後續擴充項目皆依政府採購法第18條第4項規定辦理議價。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4/04/2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4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7元 總計 167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保管金專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全部文件電子投標。廠商應依招標文件規定，於投標截止期限前，將電子投標文件傳輸至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系統
	截止投標	114/05/23 09:20
	開標時間	114/05/23 09:40
	開標地點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4樓採購處第一開標室(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東側)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4樓採購處售標室(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東側)。電子投標文件請於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s://web.pcc.gov.tw)線上投標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新北市新莊區塭仔圳青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新建工程結構體相關工程完竣、取得耐震標章及本勞務技術服務案驗收合格日止，其餘詳如附加說明欄。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	否

作及審查小組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01.20」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勞務類採購。
採購監辦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廠商資格摘要	1.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本機關「允許」投標廠商以「共同投標」方式參與本案之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3家。單一廠商符合全部資格者得單獨投標。投標資格如下： 【第1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1.建築師事務所，或；2.技師事務所，且其執業執照所列技師科別包括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者，或；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且其顧問公司登記證所列營業範圍包括土木工程或結構工程技術服務者。 且二、廠商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之證明。 且三、廠商信用之證明。 【第2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建築師事務所。 且二、廠商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之證明。 且三、廠商信用之證明。 【第3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1.建築師事務所，或；2.技師事務所，且其執業執照所列技師科別包括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者，或；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且其顧問公司登記證所列營業範圍包括土木工程或結構工程技術服務者。 且二、廠商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之證明。 且三、廠商信用之證明。 上開廠商資格應備文件詳如本採購案「投標須知-第1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投標須知-第2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及「投標須知-第3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一、本標的分類項目「8671-建築服務」係適用於採購標的僅有建築物部分，或混合建築物與非建築物部分且以建築物部分為大宗者。 二、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第3條規定，技術服務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技師事務所、建築師事務所及其他依法令規定得提供技術性服務之自然人或法人所提供與技術有關之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監造、專案管理或其他服務。 三、單純建築物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依建築法第13條規定，以依法登記開業之建築師為限；混合建築物與非建築物部分之技術服務，投標廠商組合應包含建築師事務所（單獨或共同投標），以避免違反建築法第13條規定及構成政府採購法第65條規定所稱之轉包。 四、服務項目如非屬建築物設計、監造或屬混合建築物與非建築物部分之規劃、設計、監造、專案管理者，且以非建築物部分為大宗者，請改選8672-工程服務，並以負責大宗者為代表廠商：依本會102年10月31日工程企字第10200314530號函（公開於本會網站）引述之內政部營建署102年5月30日營署建管字第1023040254號函說明四之（三）略以：「.....惟在實務執行上，為避免不合理採購規劃，建議若採購標的如包含建築物及非建築物之設計監造服務，而以建築物之設計監造服務為大宗者，宜以建築師為代表廠商；同理，如以非建築物之設計監造服務為大宗者，宜以負責該部分之廠商為代表廠商，惟建築物之設計人及監造人部分，僅依法登記開業之建築師得以為之。」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詳如本採購案「投標須知-第1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投標須知-第2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及「投標須知-第3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1.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
附加說明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新北市新莊區塭仔圳青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新建工程結構體相關工程完竣、取得耐震標章及本勞務技術服務案驗收合格日止。於決標日次日起30日曆天內依服務建議書、評選委員會綜合評選結論及本機關修正意見提出「服務實施計畫書」，其餘詳如本採購案契約書（樣稿）第八條及第八條(附件)。 [後續擴充] （一）本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後續擴充範圍包含：塭仔圳二期基地興建社會住宅之地質（基）鑽探及試驗分析、專案管理、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且該擴充金額為新臺幣1億2,545萬9,640元（單獨以二期基地工程總預算計算）。 （二）本採購案所有後續擴充項目皆依政府採購法第18條第4項規定辦理議價。 [洽辦機關聯絡人]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企劃建築科胡先生，電話為（02）29603456轉分機7040。 [異議受理單位] 本公告「疑義、異議受理單位」欄位因有字數限制，有關本採購案異議受理單位之補充說明如下：本採購案係為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洽請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代辦之採購案件，依採購法第75條，受理廠商異議方式如下： (1)廠商如認為本案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10日內，以書面向新北市政府採購處提出異議。 (2)廠商倘認為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或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對於本採購案所作之處置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請逕向該處置機關提出異議。 [附記救濟程序] 廠商如認為本處就本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於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向本處提出異議。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電子領標：政府電子採購網。

	[臺星協定] 本案採購金額及標的分類「8671」（建築服務）適用臺星經貿夥伴協定，應開放新加坡廠商投標，且非條約協定國家皆開放投標。 [配合財政部印花稅電子化繳納政策] 得標廠商請洽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電話：(02)8952-8200分機603、637、639）、所屬分處或自行上網(縣市須選擇新北市)，依契約性質開立印花稅應納稅額繳款書，並繳納之。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機關名稱(英) Procurement Office,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機關地址(英) 13F., No.161, Sec. 1, Zhongshan Rd., Banqiao Dist., New Taipei City 22001, Taiwan (R.O.C.) 標案名稱(英) New Construction Project of Wenzaizun Youth Social Housing in Xinzhuang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 Commissioned Project Management, Supervision, and Special Seismic Monitoring Technical Services 聯絡人(英) Mr.Chang/Mr.hu(886-29603456#7040) 聯絡電話(英) +886-2-29603456 #7672 傳真號碼(英) +886-2-29530960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英) Selling via internet:To download the tender documentation please visit(https://web.pcc.gov.tw) before stated deadline. Electronic payment:NT$167. 領標地點(英) Selling via internet:Please buy the electronic bid invitation document through the Electronic Tendering System (https://web.pcc.gov.tw). 附加說明(英)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申訴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電話：02-29603456分機4246、傳真：02-89536837)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新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電話：0800039688、傳真：02-2968282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新北市調查處-(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628888)
當日修改招標日期	114/04/23 14:19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	檢視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工作小組成員	項次 / 採購專業人員 / 姓名 1 / 是 / 陳以霖 2 / 是 / 張明助 3 / 是 / 李志文 4 / 是 / 朱國彰 5 / 是 / 黃楷程 6 / 否 / 許項湧 7 / 否 / 鄭琬平 8 / 否 / 胡智勛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否